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0203MB1G30804F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包头市昆都仑区林荫路街道党群服
单 位 名 称 务中心

法 定 代 表 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包头市昆都仑区林荫路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负责党员群众服务项目的整体设置、安排和调度。为党员和群众提供综合性服务支撑平台；负责联系、服务辖区党员；负责党群服务各类活动场所的功能规划、管理和维护；负责综合审批便民服务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保障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拥军优属等工作；统筹协调和组织 实施乡镇新时代文明实践和志愿服务工作。		
	住所	包头市昆都仑区长青道 19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慧玲		
	开办资金	21（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包头市昆都仑区林荫路街道办事处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204		223		
网上名称	包头市昆都仑区林荫路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公益		从业人数 21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认真贯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按照核准登记的业务范围开展活动。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是在政务服务领域，采取“互联网+政务服务”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服务方式，通过“政策咨询、现场专办、帮办代办”等“套餐式”服务，切实把“呼”与“应”闭环，实现了为民办事“零距离”，办事效率“零延误”。截至目前，总体业务办理收件数2325件，办结数2321件，办结率99.9%。二是以“真学”增底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4次，政治学习24次，宣讲活动40场，积极参加市、区两级意识形态培训。三是内宣、外宣与新媒体同步发力，线上线下联动，自身挖掘与借助大的平台传播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宣传引导和氛围营造。一年来，我街道聚焦主责主业，共发布微信公众号动态信息196篇，先后在《人民日报》、包头融媒、《实践》杂志等发表宣传稿件43篇，先后配合转发各类宣传信息388篇，同时转发各社区微信群累计1180次。四是积极开展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工作、优待证发放工作，截至目前，累计录入282人发放优待证10张，累计发放光荣牌668块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无
绩效和受 奖惩及诉 讼投诉情 况	无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	无